

中学语文名篇 改笔丛谈

■ 季樟桂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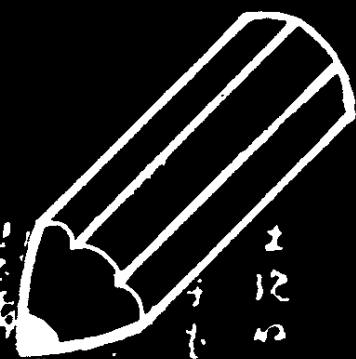
季樟桂编著

在去
這
也有一個人而心切。七次走已至此
回走花老樹，亦有諸人。
望多高且其主觀，何
向無畏的社會國口就
他何以是回的回去，却思不
已此處，他持此家版的在正威門前
等閒仲來手來，滿把是國川包捕工一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中学语文名篇 改笔丛谈

季樟桂编著



主說的時辰，是前
 午未未開上未想
 我思高要上的
 已未也亦也
 行說上所以。同
 出也說同和道了
 本，却思之亦亦同
 小版小在法者，亦
 把之圖，在捕工一
 碑，看未同道掛
 仙寺，仙寺的孤嶺。
 一其，作也寧靜的，所
 所只有，而樣，亦

上海教育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7号

中学语文名篇改笔丛谈

季博桂 编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永福路 123 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曙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0.25 插页 4 字数 229,000

1993 年 2 月第 1 版 199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300 本

ISBN 7- 5320- 2753- 8/G · 2684 定价: (软精) 6.15 元

凡是已有定评的大作家，他的作品，全部就说明着“应该怎样写”。只是读者很不容易看出，也就不能领悟。因为在学习者一方面，是必须知道了“不应该那么写”，这才会明白原来“应该这么写”的。

这“不应该那么写”，如何知道呢？惠列赛耶夫的《果戈理研究》第六章里，答复着这问题——

“应该这么写，必须从大作家们的完成了的作品去领会。那么，不应该那么写这一面，恐怕最好是从那同一作品的未定稿本去学习了。在这里，简直好像艺术家在对我们用实物教授。恰如他指着每一行，直接对我们这样说——‘你看——哪，这是应该删去的。这要缩短，这要改作，因为不自然了。在这里，还得加些渲染，使形象更加显豁些。’”

这确是极有益处的学习法，而我们中国却偏偏缺少这样的教材。

鲁迅：《不应该那么写》

前 言

在过去的一段相当长的岁月里，我经常要写一些读书札记之类的文字。年复一年，所写文字居然积存了一大摞，其中与中学语文传统课文的修改情况有关的也不少。《中学语文名篇改笔丛谈》，便主要是在那一部分札记的基础上写成的。不过，我当初写那些东西的时候，却还不曾产生想要写这样一本书的念头。

我有一套纸张已经发黄而边角也渐见磨损的《鲁迅全集》，是在1961年开始教师生涯以后，好不容易才积钱买到的。记得初次通读这部大书时，我就对第六卷中《不应该那么写》一文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从大作家们的完成了的作品去领会“应该这么写”，而从那同一作品的未定稿本去学习“不应该那么写”，这是一种“极有益处的学习法”。我那时想：鲁迅先生给予“有志于创作的青年”的亲切指导，对于语文教师和语文教学工作者来说，不也是一种十分切实而又非常宝贵的启示吗？从此，我只要能够找到可靠的资料，就会在名家名篇的教学中有选择地向学生介绍一些句子、语段的修改情况，引导他们联系全段或全篇的思想内容、写作特色和语言风格等，将未定稿本中的原文与最后定稿（课文）中的改笔作一番认真的比较分析，从中领悟“应该怎样写”的道理。这种尝试，始终很受学生欢迎，也确实有助于培养他们的阅读能力和写作能力，对提高语文教学效率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我多年来就课文改笔所写的读书札记，本来就是备课笔记的一部分，只不过没有与别的部分写在一起罢了。大约在三年以前，忽然有一位老朋友建议我把这些东西编成一本书，并说如果得以出版，至少可以使读者省下翻检资料的时间和精力。他还提醒我说：鲁迅先生的《不应该那么写》一文，在热情提倡“极有益处的学习法”的同时，就曾经十分遗憾于“我们中国却偏偏缺少这样的教材”，特别是能够看出“苦心删改的痕迹”来的更难一见；50多年过去了，先生所说的情况固然已经有了一些改变，但是对于广大青少年和一般读者来说，要找“这样的教材”仍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他的话令我想到，自己手头的这些资料，不都是多年来四处搜求各种书刊，逐字逐句加以对校比勘，一条一条摘录和积累起来的吗？确乎够麻烦也够累人了，何不公之于众以飨同好呢？于是，我便试从历年积存的札记中选择“苦心删改的痕迹”较为显著的材料，经过加工润色或者重新改写以后，分为初中课文和高中课文两辑，主要按照现行全国统编教材的次序排列，而把别的教科书中的一些课文分别附在后面，编成了现在献给读者的这一本书。这样编排，大概会让各位同行和广大中学生觉得方便些，不在中学工作和学习的读者也不至于太过费事吧。

《中学语文名篇改笔丛谈》是根据鲁迅先生的启示写成的，在体例上却与先生所说的那种“简直好像艺术家对我们用实物教授”的“教材”略有不同。我以前收集名家名篇的改笔资料，每有所得，便如获至宝，反复研读，细加揣摩，务期尽窥其佳妙之处，并随即择要记下自己的感受。偶有私心以为不尽惬意的（其中课本编者的改笔居多），我也在札记中一一指出，有时还大胆设想怎样才能改得较好些的办法。这本书里的每一条，在引录课文中的句子或者语段，并另起一行摘出未定稿本中的

不同文字之后，也仍然附以我个人研读和揣摩改笔的心得，尽管未必都能说到点子上，更不敢以“在对我们用实物教授”的“艺术家”自比，却自问绝没有不曾用过一番心思便信口开河的。我不揣浅陋地写出自己的感想，是希望与包括“有志于创作的青年”在内的广大读者讨论，努力按照鲁迅先生所倡导的“极有益处的学习法”，去领悟“不应该那么写”而“应该这么写”的道理，以期能够从古往今来名家名篇的种种改笔中学到更多的东西。

上海教育出版社愿意出版这本书，韩焕昌先生两年多来为我修改书稿费了许多心血，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表达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谢忱。令我颇感不安的是：由于自己的水平不高，见闻也很有限，书中恐怕仍然难免会有种种的缺点和错误。我期待着读者朋友们的批评、指正！

季樟桂

1992年元旦

目 录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 迅）	1
一面（阿 累）	5
同志的信任（唐 弢）	9
驿路梨花（彭荆风）	15
济南的冬天（老 舍）	18
海滨仲夏夜（峻 青）	21
香山红叶（杨 朔）	23
古代英雄的石像（叶圣陶）	25
我的老师（魏 巍）	29
卓越的科学家竺可桢（白 夜 柏 生）	31
鲁提辖拳打镇关西（施耐庵）	32
梁生宝买稻种（柳 青）	35
小桔灯（冰 心）	37
社戏（鲁 迅）	39
夜走灵官峡（杜鹏程）	40
想和做（胡 绳）	43
画蛋·练功（秦 牧）	44
荔枝蜜（杨 朔）	45
小麻雀（老 舍）	47
口技（金圣叹）	51
一件小事（鲁 迅）	54

第二次考试（何 为）	56
蜘蛛（周建人）	64
谁是最可爱的人（魏 巍）	65
故乡（鲁 迅）	72
七根火柴（王愿坚）	74
大铁椎传（魏 禧）	77
冯婉贞（陆士谔）	80
白杨礼赞（茅 盾）	84
井冈翠竹（袁 鹰）	88
松树的风格（陶 铸）	92
记一辆纺车（吴伯箫）	95
听潮（鲁 彦）	100
向沙漠进军（竺可桢）	104
石壕吏（杜 甫）	106
多收了三五斗（叶圣陶）	107
杨修之死（罗贯中）	111
楚人隐形（邯郸淳）	116
沁园春·雪（毛泽东）	117
有的人（臧克家）	118
回忆我的母亲（朱 德）	119
藤野先生（鲁 迅）	121
孔乙己（鲁 迅）	127
葫芦僧判断葫芦案（曹雪芹）	130
坚强的战士（杨 沫）	135
黄鹤楼（崔 颢）	137
挥手之间（方 纪）	139
地质之光（徐 迟）	144

晋祠（梁 衡）	147
菜园小记（吴伯箫）	148
《白毛女》选场（贺敬之 丁 毅）	151
“友邦惊诧”论（鲁 迅）	155
普通劳动者（王愿坚）	157
果树园（丁 玲）	162
醉翁亭记（欧阳修）	166
风筝（鲁 迅）	168
 雨中登泰山（李健吾）	169
长江三峡（刘白羽）	172
纪念刘和珍君（鲁 迅）	175
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王 石 房树民）	177
荷塘月色（朱自清）	182
包身工（夏 衍）	186
琐忆（唐 弢）	192
荷花淀（孙 犁）	195
依依惜别的深情（魏 巍）	197
土地（秦 牧）	202
风景谈（茅 盾）	209
天山景物记（碧 野）	212
为了忘却的纪念（鲁 迅）	218
内蒙访古（翦伯赞）	220
雄关赋（峻 青）	223
西湖漫笔（宗 璞）	228
药（鲁 迅）	230
祝福（鲁 迅）	233

阿Q正传（鲁 迅）	238
夜（叶圣陶）	240
雷雨（曹 禺）	246
林教头风雪山神庙（施耐庵）	251
王贵与李香香（李 季）	258
促织（蒲松龄）	259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鲁 迅）	264
人和狼的搏斗（秦 牧）	267
群英会蒋干中计（罗贯中）	269
春蚕（茅 盾）	277
党员登记表（峻 青）	282
人生识字糊涂始（鲁 迅）	287
范爱农（鲁 迅）	288
念奴娇·赤壁怀古（苏 轼）	292
“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鲁 迅）	297
狂人日记（鲁 迅）	298
花城（秦 牧）	300
山地回忆（孙 犁）	302
智取生辰纲（施耐庵）	304
失街亭（罗贯中）	310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 迅）

1. ……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

在作者的手稿上，“草间”原作“草里”。鲁迅先生后来为什么要改“里”为“间”呢？因为前面的“树叶里”已经有了一个“里”字，同一个句子中也另有一个“里”字。 ”

2. 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

从作者手稿上看，这里的“脊梁”、“拍”、“后窍”和“一阵”，分别是由“背脊”、“剥”、“后身”和“一股”改的。把“背脊”改作普通话词汇中常用的“脊梁”便于一般人们阅读。把“一股”改为“一阵”，是为了突出喷烟雾的持续性。至于“拍”字和“后窍”，前者拟声比“剥”字更加响亮，后者指示部位较之“后身”更加准确，这就有助于显示斑 的反应既迅速又猛烈，增强了文章的生动性和趣味性。

3. 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像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

这里的“吃了便可以成仙”一句和“于是”、“它”两个词，在手稿上都是原无后添的。“它”字代指何首乌根，突出点明了“我”的天真、幼稚的行为正是“有人”的话所产生的直接结果；而

集中体现这种关系，并把前后两半文字紧紧连接在一起，则恰恰正是“于是”的作用。至于增添“吃了便可以成仙”一句，使“有人”所“说”那种本来只是形状奇特的何首乌根有了浓重的神话色彩，更加能够刺激起孩子的好强烈的好奇心，“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的行为自然也就不仅在情理之中，而且还特别令人怀念了。

4. 答应着，四面看时，却见一个美女的脸露在墙头上，向他一笑，隐去了。他很高兴；但竟给那走来夜谈的老和尚识破了机关。说他脸上有些妖气，一定遇见“美女蛇”了；这是人首蛇身的怪物，能唤人名，倘一答应，夜间便要来吃这人的肉的。

手稿上“看时”原作“一看”，“却见”原作“看见”，“墙头上”原作“墙上”，“竟给”原无“竟”字，“有些”原无“些”字，“倘一答应”原无“一”字，“这人”原作“他”，原来也没有最后这个“的”字，都是作者在对原稿进行加工润色时改易或者添加的。所改易的四处，“看时”比“一看”郑重得多，“却见”比“看见”显得意外，“墙头上”比“墙上”表示方位更加清楚，“这人”比“他”指代明确，决不至于与上文“说他脸上”的“他”发生混淆；而另外四处添加的字，“竟”字表示出惊讶，“些”字增强了分寸感，“一”字可以与下一句中的“便”字相关联来突出“答应”的后果会有多么危险，“的”字分明配合着前面的“是”字来强调肯定的语气。这里的八处修改，每一处都极恰当，都能有助于使“美女蛇”的故事更加委婉动听，文笔格外摇曳生姿，从而增强对读者的吸引力。

5. 这故事很使我觉得做人之险，夏夜乘凉，往往有些担心，不敢去看墙上，而且极想得到一盒老和尚那样的飞蜈蚣。

手稿中“很使我觉得做人之险”原作“使我很担心”，“往往有些担心”原作“有时觉得担心”。这两处的原文，显得有些重复，前后也不大连贯，读起来相当别扭，难免令人感到费解；而作者后来改定的文字，一处总的写“我”因“这故事”而产生的感想，一处具体说到对“夏夜乘凉”时的心情和举动的影响，前者在郑重中透出诙谐，后者在幼稚中含着天真，互为补充，相映成趣，既真实可信，又极耐人寻味。特别是“往往有些担心”6个字，“往往”表示经常这样却又不是每一次都如此，“有些”表示“担心”的程度倒也未必很深，恰恰可以与后面的“极想”云云形成对照，从而极为准确地表现了孩子的心理特征。

6. 这是闰土的父亲所传授的方法，我却不大能用。明明见它们进去了，拉了绳，跑去一看，却什么都没有，费了半天力，捉住的不过三四只。闰土的父亲是小半天便能捕获几十只，装在叉袋里叫着撞着的。我曾经问他得失的缘由，他只静静地笑道：你太性急，来不及等它走到中间去。

手稿上原无“所”字和第一个“却”字，“拉了绳”原作“一拉”，“跑去一看”原为“跑去看时”，“却什么都没有”原无“什么”2个字，“三四只”原作“三四匹”，“几十只”原为“二三十匹”“曾经”和“得失的”都是原来没有的，“只静静地笑道”原作“却静静地笑道”，“来不及等”原作“没有等到”，全都是后来增添和修改的。在这11处改笔中，与内容关系较大的是第三、第七、第九、第十一等四处。“一拉”显然就是上面一段中“将绳子一拉”的省略，粗心的读者恐怕不大容易明白，还是改作“拉了绳”清楚些。“几十只”与“二三十匹”相比，除了改用较为通行的量词以外，还把约数的适用范围扩大了许多，因此“我”与“闰土的父亲”的捕获量的可能差距也就随之增大了。增添“得失”二字，语意便可以

明确无误；而“没有等到”只是客观的叙述，改作“来不及等”才具体写出了“太性急”。其他的几处，一般都主要从调整语调、语气着眼。我们如果把修改前后的两种文字对比朗读几遍，便可以十分清楚地体味到：改文不仅达意更加准确，而且语调平稳舒缓，在缅怀往事的语气中蕴含着一种幽默感。

7. “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一回事？……”

本文最初发表于1926年10月10日《莽原》半月刊第19期，“我”的这句问话中的“怪哉”二字未加引号。文章中提及“怪哉”共两次，这是后面的一次。前面的一次就在上一段中：“不知从哪里听来的，东方朔也很渊博，他认识一种虫，名曰‘怪哉’……”作为虫名，给“怪哉”2个字加引号是对的，可以引起读者的特别注意，以免被误认为感叹语。而且，如果从体例统一的角度来考虑，既然前面的一次已经加了引号，后面的一次就不可以不加。1928年9月，作者的回忆散文集《朝花夕拾》由北京未名社出版，本文为书中第6篇，这个在最初发表时不慎脱漏的引号已经被补上去了。

一 面（阿 累）

1. 因为接连一个礼拜的夜班，每天都要在车上摇晃十一个钟头，我已经困软得像一团棉花了。

在《鲁迅回忆录》（一集）中，“我已经”作“已经使我”。由于前面一句所省略的主语显然是“我”，那就等于是说“（我）已经使我……”，当然不妥；课文中删去“使”字，同时把“我”移置“已经”的前面作全句的主语，这样就十分顺畅和自然了。

2. 翻了一会，觉得没有什么合意的，就踱到北面。

原文中“合意”作“合适”。“合适”的意思是符合实际情况或者客观要求，而“合意”则指合乎心意。此处“我”所“翻”的是书，而且也没有预先定下明确的要求，只是随意“翻看”，确乎还是改用“合意”好些。

3. 一个矮小而结实的日本人——内山老板走了过来。

此处的“矮小而结实”，原文作“结实而矮”。通常观察一个人，总是首先看他的身材高矮，然后注意到他长得结实不结实，原文语序非重新加以调整不可。

4. 厚实的纸张，清晰的字迹，相当厚的一大本书，拿在手里，有一种怪舒服的感觉。

在原文中，“厚实……字迹”作“很厚的洋纸，印得很清楚”，

“一大本书”后面的逗号作句号，“拿”作“摸”。说纸“很厚”是形容得过了头（后面跟着又说书“相当厚”，从字面看来，竟好像整本书还不如书中的一张纸更厚似的），“印得很清楚”的意思有些含糊，“摸在手里”也令人感到别扭，尤其是“一大本书”后面的句号，硬把一句话拦腰截断了，读起来相当费解。课文中改句号为逗号，使之一气贯串到底，又对文字作了修改和润色：用“厚实”充当“纸张”的定语，显然比“很厚”合适多了；“清晰的字迹”所表达的意思十分明确，在结构上又与前面的“厚实的纸张”和后面的“相当厚的一大本书”都很相似，恰恰成了排比的句式，加强了语气；而“拿在手中”，也极为自然、具体和形象，读者不难由此想见“我”当时对鲁迅所译的《毁灭》一书爱不释手的真实情景。

5. 我摩挲着那本书，舍不得丢开，不说买，也不说不买。

后面的两个分句，在原文中作“也不说买，不买”，只是一般的交代，比较平淡。课文中改为“不说买，也不说不买”，句子毫不复杂，语气也仍然相当平稳，却无疑最能真实而又准确地表现出“我”当时左右为难、犹豫不决的心态。“不说买”并非不想买，而是十分想买，实际上是没有钱，买不起；而“也不说不买”，则是明知买不起，又下不了不买的决心，大概心里还在想着“饭是不能不吃的，然而书也太好了，买一本放在床头，交班回来，带着那种软绵绵的疲倦躺着看这么几十页，该多好”之类的话吧！

6. 我很惊异地望着他：黄里带白的脸，瘦得教人担心；头上直竖着寸把长的头发；牙黄羽纱的长衫；隶体“一”字似的胡须；左手里捏着一枝黄色烟嘴，安烟的一头已经熏黑了。